

龙江县人民法院2026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龙江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龙江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上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中级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

（二）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起的再审案件。

（三）审判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抗诉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五）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管理本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保障。负责诉讼费、罚金的收缴。

（七）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遵守宪法和法律。

（八）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九）承办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龙江县人民法院无所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龙江县人民法院内设机构11个，分别为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民事审判三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

究室）、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下设龙兴、景星、黑岗3个基层法庭。

（1）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主要负责立案审查、申诉、申请再审案件审查；负责办理法院对外委托鉴定、评估、审计；负责简易民商事案件审理；负责信访及诉讼服务中心工作。政法专项编制9人，中层领导正职1人，副职1人。

（2）刑事审判庭。主要负责审理法律规定的第一审刑事案件；刑事自诉案件及刑事附带民事诉讼案件；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受理或其他同级人民法院移送管辖的刑事案件；协助有关部门开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政法专项编制7人，中层领导正职1人，副职1人。

（3）民事审判一庭。主要负责审理辖区内第一审普通民事案件；审理婚姻家庭纠纷、相邻关系纠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办理其他有关民事审判工作事宜。政法专项编制6人，中层领导正职1人，副职1人。

（4）民事审判二庭。主要负责审理辖区内有重大影响的民事案件；审理侵权纠纷、房地产纠纷、土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适用特别程序案件；负责审判工作业务指导及本院有关民事审判的调研工作；指导人民法庭工作。政法专项编制8人，中层领导正职1人，副职1人。

（5）民事审判三庭。主要负责审判自然人与法人之间、法人之间、法人与其他组织之间的合同纠纷案件；审理法律规定的第一审商事、破产案件。政法专项编制9人，中层领导正职1人，副职1人。

（6）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主要负责审理法律规定的

第一审行政诉讼案件；审查行政机关申请强制执行案件；审理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的行政申诉案件；审理按法律监督程序提出再审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审理检察机关的抗诉案件；对执行裁决提起执行异议进行裁决；负责司法救助工作；负责审理国家赔偿案件；办理其他有关审判监督事宜。政法专项编制5人，中层领导正职1人，副职1人。

(7) 执行局。主要负责执行本院发生法律效力的民事判决、裁定，以及刑事判决、裁定中的财产部分；执行法律规定的仲裁裁决、公证债权文书等其他法律案件；依照法律规定实施查封、扣押、冻结、扣划等措施，对妨害执行行为人实施拘留、罚款等强制措施；负责办理司法拍卖、变卖工作；协助办理其他法院委托的执行工作。政法专项编制16人，中层领导正职1人，副职2人。

(8) 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主要负责审判委员会日常事务、审判流程管理、案件质量评查、审判运行态势分析等审判管理职责；负责裁判文书上网、庭审直播监督工作；负责司法统计、文书案例等工作；参与起草有关重要文件、报告、讲话；对法院在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法规、政策问题进行课题调研，总结审判工作经验，提出司法建议。政法专项编制4人，中层领导正职1人，副职1人。

(9) 政治部。主要负责领导班子建设；负责机关党建和队伍建设工作；负责本院干警人事任免、调配、教育培训、工资和年度考核、奖励、职务序列等级评定及晋升、辞职、辞退以及退休工作；负责机构编制、人事信息管理工作；负责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负责老干部和工会工作。负责本院干警违法违纪案件

的受理、查处等；开展党风、党纪、法律、法规教育。政法专项编制4人，中层领导正职1人，副职1人。

（10）综合办公室。主要负责协助院领导组织、协调、处理司法政务工作；负责全院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起草综合性文件报告、信息、对外联络工作；负责法院通讯、计算机网络、办公现代化等管理工作；负责法院车辆、装备、服装及服饰的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全院固定资产、装备、财务、干警工资福利等后勤工作；做好院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政法专项编制8人，中层领导正职1人，副职1人。

（11）司法警察大队。主要负责警卫法庭，维护审判秩序；值庭时负责传带证人、鉴定人，传递证据材料；送达法律文书；执行传唤、拘传、拘留；提解、押送、看管被告人或者罪犯；参与对判决、裁定的财产查封、扣押、冻结或没收活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政法专项编制13人，中层领导正职1人，副职1人。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72.10	一、公共安全支出	2,760.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7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05.7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40.71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272.10	本年支出合计	3,272.1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3,272.10	支出总计	3,272.1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272.10	3,272.10	3,272.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97	龙江法院	3,272.10	3,272.10	3,272.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97001	龙江县人民法院	3,272.10	3,272.10	3,272.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272.09	2,590.14	681.9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60.86	2,078.91	681.95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760.86	2,078.91	681.95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078.91	2,078.91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1.95	0.00	681.9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75	264.7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4.75	264.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65	92.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77	162.7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3	9.3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77	105.7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77	105.7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11	101.1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6	4.6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71	140.7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71	140.7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71	140.7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272.10	一、本年支出	3,272.1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72.10	(一) 公共安全支出	2,760.87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75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 卫生健康支出	105.77
		(四) 住房保障支出	140.71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3,272.10	支出总计	3,272.1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72.09	2,590.14	2,333.85	256.29	681.9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60.86	2,078.91	1,822.62	256.29	681.95
20405	法院	2,760.86	2,078.91	1,822.62	256.29	681.95
2040501	行政运行	2,078.91	2,078.91	1,822.62	256.29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1.95	0.00	0.00	0.00	681.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75	264.75	264.75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4.75	264.75	264.75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65	92.65	92.65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77	162.77	162.77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3	9.33	9.33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77	105.77	105.77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77	105.77	105.77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11	101.11	101.11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6	4.66	4.66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71	140.71	140.71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71	140.71	140.7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71	140.71	140.71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90.14	2,333.85	256.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52.83	2,238.21	14.62
30101	基本工资	619.54	619.54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605.90	605.90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13.64	13.6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27.67	427.67	0.00
3010201	津补贴	415.17	415.17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2.50	12.50	0.00
30103	奖金	155.15	155.15	0.00
3010301	奖金	50.49	50.49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3.60	3.60	0.00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101.06	101.0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77	162.77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33	9.3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72	100.72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99.67	99.67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1.05	1.05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2	3.52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3	2.03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2.03	2.0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0.71	140.71	0.00
30114	医疗费	14.62	0.00	14.6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6.77	616.77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67	0.00	241.67
30201	办公费	11.57	0.00	11.57
30204	手续费	0.19	0.00	0.19
30205	水费	1.04	0.00	1.04
3020501	办公水费	1.04	0.00	1.04
30206	电费	8.80	0.00	8.80
3020601	办公电费	8.80	0.00	8.80
30207	邮电费	3.32	0.00	3.32
3020701	邮电费	0.48	0.00	0.48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2.84	0.00	2.84
30208	取暖费	9.44	0.00	9.44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9.44	0.00	9.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5	0.00	2.25
30211	差旅费	9.25	0.00	9.25
30213	维修（护）费	2.21	0.00	2.21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2.21	0.00	2.21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6	培训费	15.12	0.00	15.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0	0.00	0.10
30226	劳务费	4.38	0.00	4.38
30228	工会经费	23.76	0.00	23.7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08	0.00	28.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2.46	0.00	92.4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0	0.00	29.7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0	0.00	29.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64	95.64	0.00
30302	退休费	92.65	92.65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87.95	87.95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4.70	4.7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94	0.94	0.00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0.94	0.94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3	1.53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39	0.39	0.00
303070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退休）	1.14	1.14	0.00
30309	奖励金	0.52	0.52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62.92	0.00	62.82	0.00	62.82	0.10
597001	龙江县人民法院	62.92	0.00	62.82	0.00	62.82	0.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81.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1.95
30201	办公费	86.16
30202	印刷费	13.00
30206	电费	31.00
3020602	专用电费	31.00
30207	邮电费	54.00
3020701	邮电费	31.00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23.00
30208	取暖费	11.24
3020802	专用房屋取暖费	11.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73.86
30211	差旅费	191.85
30213	维修（护）费	48.00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30.00
3021305	网络运行维护费	18.00
30214	租赁费	15.5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2.00
30226	劳务费	35.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7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0
310	资本性支出	5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3.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7.0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681.95	681.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省级专项装备费	龙江县人民法院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中央专项业务费	龙江县人民法院	54.00	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龙江县人民法院	327.00	3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综合用房运维经费	龙江县人民法院	42.24	42.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物业管理费	龙江县人民法院	73.86	73.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费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单位设施运维经费	龙江县人民法院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省级专项业务费	龙江县人民法院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日常业务经费	龙江县人民法院	124.85	124.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龙江法院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龙江县人民法院部门总体绩效			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				
	龙江县人民法院部门总体绩效			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院控制支出数值	反向	小于等于	3273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受理案件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5000	案件数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正向	大于等于	5	%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正向	大于等于	30	%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正向	大于等于	50	%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正向	等于	100	%	
		质量指标	资金分配流程合规性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正向	等于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执法办案能力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维护和谐稳定的社会局面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	
			干警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6年收入预算3,272.1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272.1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272.1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0.43万元，增长6.87%。主要变动情况：由于人员增加，人员各类保险和工资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

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6年支出预算3,272.1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2,590.1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82.34万元，增长7.57%。主要变动情况：由于人员增加，人员各类保险和工资增加。

2. 项目支出预算681.9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8.09万元，增长4.30%。主要变动情况：依据实际办公、办案需求，项目支出预算有所增长。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56.29万元，比上年增加12.93万元，增长5.31%，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机关运行经费也相应增加。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16.61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3.0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4.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49.61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3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9704平方米。

2026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10.00万元，具体为日常业务经费项目预算4.00万元，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预算6.00万元。与2025年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327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指标值情况为：

- （一）成本指标：控制支出。
- （二）产出指标：
 - （1）数量指标：公出人次、案件办理数。
 - （2）质量指标：法院案件办结率、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3）时效指标：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三）效益指标：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提升执法办案能力。
- （四）满意度指标：干警满意度、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62.92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2.82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2.82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0.1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一般维

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委托业务费：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一、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二、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二十三、绩效评价：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评价。绩效评价

的过程就是将员工的收集工作绩效同要求其达到的工作绩效标准进行比对的过程。